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 有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0年6月12日,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 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 2020 年 6月10日发出。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,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由 监事会主席石爱萍女士主持,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:

(一) 关于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;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对公司、广西国富创新医疗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(有 限合伙)(以下简称"国富创新")、滨州云商大数据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滨州云商")与宁波慢点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 下简称"宁波慢点")、宁波筑望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筑望投 资")、葛炳校等相关方签署的《浙江筑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》,对公司 与国富创新、滨州云商签署的《收益差额补足和股权远期收购协议》之构成的关 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审议的程序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,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造成影响,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关于浙江筑望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延期购买公司股票的议案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 葛炳校先生本次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,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监管法规的规定。同意浙江筑望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延期实施购买公司股票承诺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六日